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The world classic story

Maurice
Leblanc

水晶瓶塞

(法) 勒布朗 著

叁壹 编译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The world classic story alex

水晶瓶塞

(法) 勒布朗 著

叁壹 编译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晶瓶塞/(法)勒布朗(Leblanc,M.)著;叁壹编
译.—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11.7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叁壹主编)
ISBN 978-7-5513-0022-3

I.①水… II.①勒…②叁… III.①侦探小说—法
国—现代 IV.①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50734号

世界经典探案故事 水晶瓶塞

主 编 叁 壹
原 著 (法)勒布朗(Leblanc,M.)
责任编辑 王大伟 荆红娟 刘 宇
封面设计 佳图堂设计工坊
版式设计 刘兴福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tbwx802@163.com
tbwyzb@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延凤印装厂
开 本 70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022-3
定 价 23.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065200

前 言

《语文课程标准》明确提出：“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扩大阅读面，增加阅读量，提倡少做题，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读整本书。”

由于青少年受到知识、阅历以及阅读欣赏经验的限制，他们对于读物的选择往往倾向于趣味性、故事性，因此，历险、科幻、探案类读物在多次中小学生学习情况调查中，都被大多数青少年列为自己最感兴趣、最爱看的图书之一。

历险、科幻、探案类故事有着极其曲折的故事情节，极丰富的想像力，因此对青少年有着十分强烈的吸引力，阅读此类读物中的经典作品，可以极大地提升青少年的勇气与智慧，培养他们正直、勇敢和坚强的良好品德。

例如，英国作家柯南·道尔所著，风靡世界一百多年的《福尔摩斯探案》系列作品，故事曲折、情节紧凑，既不血腥，又很有趣，十分适合青少年阅读，而主人公福尔摩斯正义、坚强、机智的品德和敏锐的观察力、准确的判断力、严谨的分析和逻辑推理能力，自问世以来，就是各个时代、各个国家青少年心目中不朽的英雄形象。

同样具有广泛影响力，被翻译成多国文字出版，受到世界各地读者的热烈欢迎的法国著名作家儒勒·凡尔纳的系列科幻、历险作品，则将探险和科学完美结合起来，书中不仅有曲折动人的故事情节，还包含大

量各类学科的知识，犹如一本百科全书，令读者爱不释手。凡尔纳在他的作品中，都不遗余力地歌颂了人类在科学领域内孜孜不倦的探索精神和临危不惧、百折不挠、患难与共的高尚品质，是青少年学习和借鉴的好榜样。

而美国作家马克·吐温的许多青少年题材作品，则更符合少年儿童的阅读口味，这些作品多以儿童为主角，以对比的手法描述了儿童世界与成人世界对待财富、宗教等事物态度上的区别，从儿童本位的价值观出发，肯定和赞美了孩子的生命活力和天真纯洁的本质，并从儿童的视角，抨击了自私、残忍、冷酷等人性的丑恶面，歌颂了勤劳、勇敢、正直等优秀的品德，对青少年有很大的教育和启迪意义。

青少年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一本好书就像一盏明灯，会照亮他们将来的人生道路。经典文学作品中包含着人类长期思考所积淀下来的精神文明的精髓，承载着作家的道德品质和道德理想，是人类文化的宝库，青少年正处在一个认识世界、了解人生的关键阶段，这些历经时间考验的经典作品可以帮助青少年建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可以丰富他们的人生经验、充实他们的课外生活，犹如最好的导师和朋友，伴随他们一同成长。

目 录

一、夜盗	(1)
二、九减八等于一	(14)
三、生活隐私	(27)
四、绝望的召唤	(41)
五、二十七人名单	(53)
六、死刑	(70)
七、象牙雕像的碎片	(88)
八、情侣塔	(102)
九、黑暗追踪	(114)
十、烟丝中的秘密	(128)
十一、洛林十字	(139)
十二、断头台	(156)
十三、最后的战斗	(167)

一、夜 盗

九月的夜空星星点点，晚风徐徐掠过湖面，泛起阵阵微澜。花园处的小防波堤上拴着的两条小船，也轻快地随波起舞。雾色中几处小窗泛出朦胧的灯光，湖对岸昂吉安赌场仍然灯火通明。几颗星星透过云层与灯火对映，微风阵阵掠过，湖水波光涟涟。

法国的秋天是最短暂的。虽然还是九月下旬，可是，夜空中的寒星，已像冰冻了似的，充满了寒意。一颗流星掠过湖面上空，消失在夜空中。

亚森·罗宾在一座小亭子里吸了一支烟，走出来，在防波堤尽头俯下身。

“格罗内尔、勒巴鲁，你们在吗？”

话声刚落，两只小船里便各爬出一个人，其中一个答道：

“来了，老板。”

“准备出发吧！吉尔贝和沃什勒的汽车来了。”

罗宾从花园里面穿过，绕过一幢尚未建好的房子，夜幕下隐约可见狼藉的工地。他小心翼翼地打开朝向塞杜尔大道的门。一部车灯全都熄灭了的大型私家汽车，从一条漆黑的街道上，好像一条影子似的，半点声息也没有，悄悄地驶了过来，到他面前就停住了。两个竖起大衣领子，帽子戴得压到眉尖，掩盖着脸孔的人跳下车来。

他们就是吉尔贝和沃什勒。吉尔贝是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小伙子，长着一张讨人喜欢的脸，步子灵活、有力。沃什勒矮一点，灰白头发，脸色苍白，一副有病的样子。

“你们看见多布里克议员了吗？”罗宾问道。

“看到了，他已登上了七点四十分开往巴黎的火车。”吉尔贝答道。

“那我们就可以放开手脚大干一场了!”

“老板，玛丽·特莱斯别墅现在在您的掌控中了。”

看到司机还把着方向盘未动，亚森·罗宾对他说：“别停在这里，这会引人注意的。九点半再来装车吧，如果不落空，有东西装的。”

“为什么说落空呢?”吉尔贝问道。

罗宾和他两个同伴一边向湖边走去一边说：“这次行动的准备工作不是我做的，我总担心行动会失败。”

“唉，老板，我跟您干了三年啦……我已经知道怎么干了!”

“不错，我的伙计，你们算是刚刚入道。”罗宾说道，“但不管怎么说，我还是担心出差儿……来，都上船……你，沃什勒，上那只船……好了……就这样，划吧，孩子们……不要弄得太响。”

划船手格罗内尔和勒巴鲁把船朝赌场左边不远的对岸，奋力划去。

航行途中，先是迎来一只小船，上面簇拥着一对男女，任小船随波起伏；而后，又遇到另一只游艇，上面一群人在狂放地唱歌。后来，他们再没遇到别的船。

罗宾压低声音问身边的吉尔贝：“这次行动是谁的主意，你的，还是沃什勒的?”

“也不能说一定是谁，我们两个在两、三个星期前，就在商量这件事，经过一番确实的调查，才决定要老板来帮忙，便打了个电话。”

“是这么回事吗？不过，我不大相信那个家伙，因为他平时的举动，我总觉得很难捉摸，他是个最靠不住的家伙！他身上让我看不顺眼的事实在太多了……说不定他……我不会看错，他是个靠不住的家伙……事儿总会坏在他身上。”

他踌躇一会儿，然后又说：

“如此说来，多布里克议员离开时，你是亲眼看见了?”

“亲眼看见的，老板。”

“你肯定他去巴黎赴约?”

“他要到剧院去。”

“好。不过，他的仆人也留在昂吉安别墅……”

“女厨子早让他辞了，雷奥纳尔——他的贴身男仆正在巴黎等主人回来，但夜里一点之前他们回不来。不过……”

“不过什么？”

“只是那个家伙老令人捉摸不定，说不定，他看了一半就回来，所以这件事一定要在一小时内完成。”

“你是什么时候弄清这些情况的？”

“今天一早，我和沃什勒都认为这是个大好时机。我看这座还未盖好的房子前面的花园很僻静，打这儿出发很安全，就是咱们方才离开的那座房子，夜里那儿没人看守。我就通知了咱们那帮伙计，让他们把船划来，然后就打电话通知您，整个经过就是这样。”

“别墅钥匙你搞到了吗？”

“我只弄到了一把大门的钥匙。”

“那个隐约可见的是别墅吗？”

“正是玛丽·特莱斯别墅。西边那两座别墅都有一星期没住人了。所以，有足够的时间搬走我们喜欢的东西。我向您发誓，老板，这事值得一千。”

罗宾自言自语着：“这未免太容易了，太缺乏刺激性了。”

船在一个小水湾里靠了岸，岸边一个被虫子蛀得千疮百孔的破棚子底下有几层石台阶，选择这个地方能使搬运东西方便许多。

片刻，他突然低声提醒：“别墅里有人！看，灯光！”

“像是一盏煤气灯，老板……灯光是不会跳动的……”

罗宾作了分配：格罗内尔在小船旁放哨，勒巴鲁在塞杜尔大道的栅栏边等候，他和吉尔贝、沃什勒则爬到了大门的台阶下。

吉尔贝第一个上去，三下两下把门上的锁捅开，而后又去开插销上的锁，两道锁都顺利打开了。门被推开一道缝儿，三个人摸了进去。

前厅里果然点着一盏煤气灯。

“您看，老板……” 吉尔贝说。

“不错，是煤气灯。” 罗宾小声道，“可我觉得刚才看到的灯光不像是打这儿发出的。”

“那是哪盏灯呢？”

“我也不知道……在客厅这里吗？”

“不，议员先生把所有珍宝都放在二楼他的房间和周围的屋里。” 吉尔贝道。

“楼梯呢？”

“右边，帘子后面就是。”

罗宾走近那个帘子，把它扯开。就在这时，在他左边几步远的地方，突然打开了一扇门，一个脑袋伸出来，脸色苍白，大睁着惊惧的眼睛。

“来人啊！抓坏蛋！”那人惊叫道。

“是雷奥纳尔！那个男仆！”吉尔贝喊道。

“他要敢阻拦，我就结果了他。”沃什勒喊道。

“不要大叫大嚷的，沃什勒！”罗宾边说，边朝那个仆人冲去。

他追进一间餐厅，那里面点着一盏灯，餐桌上还堆着几只盘子和酒瓶。罗宾在餐具间里找到了雷奥纳尔，他正拼命地扭开餐具间的窗子。

“站住，你这个笨蛋！别动！嘿！往哪儿跑！”

罗宾从那个人背后追过去，一把抓住那人的肩膀，那人却转过身子，举起右手来，手里拿着一把手枪。罗宾急忙趴在地板上，跟着就听到了“砰、砰、砰”几声枪响，桌子上的碗、碟子和葡萄酒瓶，有的被打碎，有的滚到了地上。

罗宾急忙抓紧那个人的腿，将他摔倒在地上，打掉了他的手枪，并掐住了他的脖颈。

“好家伙！”亚森·罗宾低声骂道：“……差一点就把我干掉了……沃什勒，把他给我捆起来。”他用手电筒照着那个仆人的脸，挖苦地说：“先生这张面孔并不俊俏嘛……一定是做过亏心事，雷奥纳尔。哼，给多布里克当仆人……捆结实了吗，沃什勒？咱们别在这儿耽搁。”

“没事的，老板，”吉尔贝说。

“真的吗？那枪声呢？恐怕已经传到别人耳朵里了……”

“没人听得到。”

“无论如何，咱们必须抓紧。沃什勒，提着灯，我们上楼。”他抓住吉尔贝的胳膊，把他拉上二楼。

“傻瓜！你就是这样打听情况的吗？不放心是有道理的吧？”

吉尔贝嘴唇动了一下，怯怯地说：“老板，谁能想到他会改变主意，回来吃晚饭？”

“一旦有行动，就要事先把一切可能都想到。你和沃什勒是两个蠢

货……你们做事还是太嫩！”

二楼的家具平息了罗宾的怒气，他像一个收藏家一般，遇到了珍贵的艺术品就心满意足地欣赏起来。

“嗨！东西不多，却是好货。这位议员先生还有点鉴赏力……四把奥比松扶手椅……一个打了印记的写字台，我敢担保，是佩西埃和丰泰纳制作的……两盏古蒂埃尔的壁灯……一幅弗拉戈纳尔的真品……还有一幅纳蒂那的赝品。我要是个美国百万富翁，会把它们都买下来……真的，可以值不少钱，有些自命不凡的家伙硬是说没地方找古董了，目光短浅！他们应当跟着我，周游周游！”

吉尔贝和沃什勒遵照罗宾的吩咐，立刻开始搬运这些沉重的家具。过了半个小时，第一只船就装满了。他们决定让格罗内尔和勒巴鲁先把船划走，把东西装上汽车。亚森·罗宾看着他们走了才回别墅。经过前厅时，听到配膳室那边好像有说话声。他走过去，看到只有雷奥纳尔一个人在里面，趴在地上，反剪着双手。

“是你在叫喊吗？议员大人的走狗！别着急，完事就放了你。当心点，你要敢大声喊，我可就不客气了……是不是要我把你的嘴给堵上？”

那仆人什么话也没有回答，好像死了似的躺在那里。

罗宾丢下他，走上楼去。就在他上楼时，又听到了一阵细碎的说话声：“救命！快抓凶手……有人要杀我……快通知警长。”

“真是个不可救药的蠢货，都晚上九点了，还要麻烦警察局……你等着吧。”罗宾暗想。

他又开始收拾东西，用的时间比预计长得多，因为他在柜橱里又发现了一些值钱的小艺术品，不拿走有点可惜。那沃什勒和吉尔贝也搜得太认真了，这会打乱他的计划。

罗宾终于不耐烦了。

“到此为止吧！”他命令道，“不能为几件破烂误了我们的大事，汽车还在那儿等着呢，我可要上船了。”

他们走到湖边，亚森·罗宾走下台阶。这时，吉尔贝把他拉住，“听我说，老板，我们还得再走一趟……五分钟就够了，不会更长。”

“究竟为什么？”

“听人家说，那议员的屋子里藏着一些很了不起的东西。”

“那是些什么东西?”

“是一个小小的箱子，在那箱子里藏着许多名贵的艺术品。”

“你们干吗不早把它拿走?”

“我们怎么找也找不到，我突然想起了餐具间……那里有一个大餐橱，上了一只大锁……您说是吧，不能不去看看……”

吉尔贝说着已经爬上了台阶，沃什勒紧跟在后。

“给你们十分钟……一分钟也不能多。”亚森·罗宾朝他们喊，“过十分钟不回来，我就走了。”

可是，十分钟过去了，他们还没回来。他看了看表，已经九点一刻了，他们到底在那里干什么？一到这里，我就感觉到这两个人的举动有些可疑，他们都在疑心对方，互相猜忌，要趁对方不注意的时候，好占点便宜。看样子，他们都想找一样极重要的东西，我想准是这样。

一种莫名其妙的忧虑感驱使着他，他又不知不觉地回到房子前面。与此同时，他听到昂吉安那边传来嘈杂的声音，而且越来越远……或许来了一些逛街的行人！

他立即打了一声口哨，然后冲向栅栏，想看看附近大街的情况。他正要推门出去，房子里突然传出一声枪响和一阵痛苦的叫喊。他赶紧翻回身，绕过房子，冲上台阶，奔向餐厅。

“该死的！你们俩在搞什么鬼？”

只见吉尔贝和沃什勒扭作一团，一边愤怒地互相叫骂，一边在地板上翻滚，衣服上渗出了血。这时，吉尔贝已经把对手压在底下，并从他手里抢过一件东西。罗宾没能看清是件什么东西。沃什勒肩上的伤口在流血，他已昏过去了。

“喂，你为什么开枪打他？”

“不是我，是那个男仆雷奥纳尔开的枪。”

“别胡说八道，那家伙不是被捆绑在那里，怎么能开枪呢？”

“他把绳子挣脱了，我们一进来，他就不声不响地开了一枪。”

“该死的！”罗宾一边骂，一边举着灯来到餐厅的一个角落。那里有一具死尸，两手交叉放在胸前，喉头插着一把匕首，鲜血从嘴角往外流出。

“是谁杀了他？”

“是沃什勒……”

亚森·罗宾气得一脸煞白，揪住吉尔贝说：

“是沃什勒……还有你，混蛋！因为你在这儿，不制止！血！血！你们明明知道我不希望流血！我宁肯让别人把我杀死！哼！混蛋，活该你们倒霉！你们去赔偿吧！代价不小……当心上断头台！”

亚森·罗宾看到死尸，非常难受，猛摇着吉尔贝问道：“为什么？沃什勒为什么杀他？”

“他想搜他的身，找壁柜钥匙。当他弯下腰去时，发现那家伙双手已经挣脱了……沃什勒害怕了……就捅了他一刀。”

“那么，谁开的枪？”

“是雷奥纳尔……他拿到了枪……死到临头，他拼着最后一口气，开了枪……”

“餐橱的钥匙呢？”

“沃什勒拿去了……”

“他打开了餐橱？”

“打开了。”

“东西找到了？”

“是的。”

“你又从他那儿夺过了那玩意，是吗？快说，那是什么？”

吉尔贝咬着嘴唇不说话。

“好吧，吉尔贝，你现在不想说是吗？以后我会有办法让你开口的。现在，我们得先把沃什勒弄回船上，离开这儿。”

他们回到餐厅。吉尔贝朝受伤的沃什勒弯下身去。但亚森·罗宾拉住他：“听！”

他们交换了一个不安的目光：配膳室里有人说话……一个很低，很奇怪，很遥远的声音……可是，他们很快就查清，配膳室里除了那个死人，再无别人。他们看见那死人隐隐约约的轮廓。可是那个声音又响起来，一会儿尖利。一会儿低沉。一会儿发颤，一会儿急促，一会儿大叫着，发出断断续续的音节，说出含含糊糊的话语，听得人毛骨悚然。

亚森·罗宾觉得头上直冒冷汗。这不连贯的、神秘的，像从坟墓里发出来的声音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罗宾虽然是一个有胆量的人，可是听到这种声音也大吃一惊，觉得毛骨悚然。他蹲下身子，竖起耳朵，想听清楚这种声音到底是从哪个方向发出来的。他仔细听了后，觉得是从死去的雷奥纳尔那儿传过来的，这使他更觉得奇怪了。

“喂，你帮我拿好手电筒！”

罗宾把手电筒递给吉尔贝，叫他向尸体上照，这一照，声音就听得更清楚了，这个怪声音的确是从尸体那儿传出来的。可是，他伸手一摸，尸体冰冷，涂满了淤血的嘴唇，已一动也不动。脸孔吓得发青的吉尔贝，颤抖得连牙齿也格格地响个不停，手电筒也掉到地板上了。

罗宾对尸体不声不响地望了一阵，突然，他哈哈一笑，把尸体给翻了个身。

“嘿，竟被这东西唬住了，真傻！”

罗宾苦笑着，原来是一部电话机压在尸体的胸口下面。

尸体下面露出一个电话机话筒，长长的电线一直通到挂在墙上的一部电话机上。

罗宾拾起话筒。一会儿，又听到了那声音。声音嘈杂，有呼喊和叫骂，似乎有好几个人在同时讲话：“你还在吗？没有回答……太可怕了……他可能被杀死了……你还在吗？发生了什么事？坚持一下……救援马上赶到……快……警察……士兵……”

“见鬼！”罗宾骂道，丢下话筒，他忽然明白了：他们搬东西时，雷奥纳尔可能弄松了绳子，挣扎着够到了电话，也许是用嘴叼下话筒，接通了昂吉安的电话总机，向他们呼救。

罗宾送走第一只船，返回来时，听到的就是这呼救声：“救命啊！抓坏人！有人要杀我！”

这会儿，总机正在回答他。警察已经出动了。罗宾想起几分钟之前，在花园里听到的那阵嘈杂声。

“警察到了！快跑！”他穿过餐厅往外跑，一边招呼同伴。

这时，沃什勒从昏迷中苏醒过来，听到了他的话哀求说：“看在上帝的分上，别扔下我！”

罗宾停下脚步，虽然情况紧迫，他还是和吉尔贝一同扶起伤员。与此同时，外面已经响起一片叫喊声。

“晚了！”罗宾说道。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之后，前院门被打开了。罗宾冲到通向台阶的门边，看见房子已经被很多人给包围了，就要冲进房子了。此刻他和吉尔贝两人还来得及在警察到来之前退到湖边，可冒着警察们的枪弹，却难以上船逃走。

他把门撞上，别住门闩。

“我们被包围了……完了……”吉尔贝结结巴巴地说。

“别说了。”亚森·罗宾说。

“可是。他们看见我们了，老板。他们在敲门。”

“别说话。”亚森·罗宾重复道，“一句话也别说……别动。”

他一动不动，冷静地思考着。他好像有很多时间，可以从容地从方方面面去思考一个难以解决的问题。此时，用他自己的话来说，他正处在“生死攸关的时刻”，这正是他大显身手的时刻。每逢这种时候，不管情况多么危急，他心中总是镇定地默数：“一……二……三……四……五……六……”直数到他的心跳恢复正常。在这危急时刻，他对已经发生的事情以及可能会发生的事情进行了快速的分析，并做出合乎逻辑的、可靠的决定。这也正是他能够成为这个组织的头头的原因所在。

约摸过了几十秒，警察还在使劲地敲门和撬锁。罗宾朝自己的伙伴喊道：“跟我来。”

他来到客厅，轻轻推开侧面的一扇玻璃窗和百叶窗。外面人来人往，根本不可能逃出去。于是他气喘吁吁地拼命喊叫起来：“到这里来！帮帮忙！我把他们抓住了……在这边！”

他抽出手枪，朝树枝上打了两枪，然后走到沃什勒身边，弯下腰，把他伤口的血涂在自己的手上和脸上。接着，他猛地转向吉尔贝，抓住他的肩膀，把他推倒在地。

“老板，您要干什么？”

“听我说！我一定能保释你们出狱……不过，我必须是自由的才行……”罗宾冷静地说。

外边已经有人在敞开的窗户下叫喊了。

“快点过来帮忙！”罗宾故意大喊大叫。

而后，他又坚定地低声对吉尔贝说：“你们都想好……还有什么要说的！要不要转达什么口信？”

吉尔贝怒气冲冲地挣扎着。他心慌意乱，一时没明白亚森·罗宾的意图。沃什勒比他有经验，再说他负了伤，反正没有指望逃跑，便冷笑道：“白痴，老板让怎么做就怎么做吧！只要他能逃脱……还怕你我没救？”

这时罗宾又想起了吉尔贝和沃什勒两人争夺的那个东西。他刚要搜吉尔贝，吉尔贝就大叫一声，“不，这个永远不能给您。”同时挣脱了罗宾的控制。

罗宾再次把他推倒在地。这时窗口已经出现了两个人，吉尔贝只好把那东西给了罗宾，他看也没看就塞进衣袋里了。

吉尔贝悄悄对罗宾说：“给您吧。这就是……我会给您合理的解释的……您完全可以相信……”

他的话音未落，一些警察和士兵都跑来援助罗宾了。

吉尔贝马上被结结实实地捆了起来。

罗宾拍了拍手上的灰尘，对警察们说：“谢谢你们来救了我！我差一点儿就死在他们手里。”

“你太客气了，我们应该谢谢你，是你帮助我们抓住了这两个犯人，您看到仆人们了吗？他们把他杀死了吗？”

“我不知道。”

“不知道？”

“噢，老天！我是听说发生凶杀案后，跟你们一起从昂吉安赶来的！你们从左边绕过来，而我是从右边冲进来的。那边窗子正好开着。两个强盗正要跳窗逃走，我就爬上去，朝他打了一枪……”他指着沃什勒，“……在这之后，我抓住了这家伙。”

他满手满脸都是血，这正是他与盗贼英勇搏斗的最好证据。而且十多个人都亲眼目睹了他的英勇行为。现场一片混乱，人们到处乱跑，互相询问，谁也没能静心推敲罗宾的话，或者对此产生怀疑。

在配膳室发现仆人的尸体之后，警察分局长意识到自己的责任。他命令封锁栅栏门，谁也不准进出。他自己立即查看现场，开始调查。

沃什勒说出了自己的姓名，但吉尔贝拒绝说，借口要有律师在场他

才讲话。警察指控他犯了凶杀罪，他便往沃什勒身上推；而沃什勒则为自己辩护，说吉尔贝是凶手。他们两人同时叫喊，显然是要吸引警察分局长的注意力。当分局长转身找亚森·罗宾取证时，这才发现那个陌生人不见了。

分局长没有起疑，他对一个警察说：“去告诉那位先生，我想问他几个问题。”

警察接受命令，立即去寻找那位先生。有人瞧见他在门口点烟，还把烟拿给几个警察抽，而后就去了湖边，还说需要的话，他随叫随到。

众人一齐喊他，可就是没有回音。

一个警察朝湖边奔去，发现那位先生正登上小船，拼命地划离岸边。

警长这才如梦初醒。“抓住他，我们上当了，那家伙是同谋……”

他立刻叫几个人看守尸体，自己带了两个警察，跑到码头上去。到了那儿一看。在淡淡的星光下，那条小船已经离岸有一百多公尺，正向着对岸很快地驶去。

小船上的罗宾一面划着，一面摘下帽子来，像是开玩笑似的，把帽子高高举起，向这边不停地挥动，嘴里还唱着一首船歌：“往前划吧，小水手，风儿推着你走……”

分局长看到邻家门前的防波堤上拴着一条船，就命令士兵监视湖岸，若发现逃跑者企图上岸，就予以逮捕。说完，就带着两个警察翻过两座花园之间的篱笆，划船追赶。

借着时隐时现的月光，可以辨别出逃跑者的航迹，知道他打算斜穿过湖面，向右边的圣格拉吉安村划去。这一来追赶就容易了。

警察分局长不久便发现自己船轻，划桨的人多，速度很快。才十分钟，他们和逃跑者之间的距离就缩短了一半。

“我倒想结识一下那家伙，他胆量倒不小啊！”警长说。

小船在水面上疾驶而过，越来越接近目标了。奇怪的是，他们的对手却是纹丝不动，这种情况令人不解。是的，有许多强盗，自己活不成，也不会放过对手，他们会先发制人击毙对手，或者与对手鱼死网破。因此，对这些亡命之徒，警察尤其要高度警惕。

“投降吧！”警长喊道。